

花与梦

我用狡猾拐个夫

朱家小姐要是不狡猾，哪能拐个好夫君。
那，故事到底如何？哼哼——

花与梦系列 070

则宁◎著

花雨原创最好的作家群

主编·珠雅

我用狡猾拐个夫

◎ 则宁

苏城的朱小姐，是城里出了名的人。

绝对让你第一眼就把她当成路人甲乙丙。

那她和善？对，朱小姐可和善了，和善到你整天要向她拜几拜。

哦，那定是朱家小姐是个会赚钱的活金矿？

看官您别急，待我道来，有人是漂亮出名，有人是贤惠出名，

而我们这朱家小姐，她可是狡猾出了名！绝对没骗你！

朱家小姐的狡猾程度，绝对让人产生在路上看见狐狸的错觉。

可狡猾就是聪明，聪明就是狡猾，

朱家小姐要是不狡猾，哪能拐个好夫君。

那，故事到底如何？哼哼，客官听了——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花与梦. 第2辑. 中/珠雅主编. —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6. 1

ISBN 7 - 204 - 08337 - 7

I. 花... II. 珠...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 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05870 号

策 划: 朝扬花雨

责任编辑: 吴日珊 朱莽烈

封面设计: 黄 浩

花与梦 (第2辑)

主 编: 珠 雅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风路祥泰大厦写字楼附1号楼

电 话: 0471 - 4971950

印 刷: 广州伟龙印刷制版有限公司

开 本: 850 × 1168 1/64

印 张: 120 字数 336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7 - 204 - 08337 - 7/I · 1757

定 价: 216.00 元(全 48 册)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 任何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方法加以侵害, 一经查获, 必定追究到底, 绝不宽待。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章

话说这苏州城内，富庶之地。有一富户，那可是苏州城内远近闻名的大户。

出名的，不是他的富不是他的善，而是他膝下的那一对宝贝子女。

此话是怎么说的呢？

咳，待听慢慢道来。

常言说的好“上有天堂，下有苏杭”，这苏州之好古来广为人知，驾着这自古人就留下的丰富资产，这苏州城理所当然地成为了国内响具圣明的富庶之地，连朝中天子也无不对苏州的年收税银无比关注。毕竟，这小小苏州，就承担了朝廷每年税收的七成左右，如此庞大的数字，稍有差池，那可不是一两句话就能摆平的。

所以，这历代帝王对苏州城的偏爱也是人尽皆知了。

而这苏州，风好水好土地好，养育的自是奇人。

苏州的朱家，该算的上是奇人之最了。

朱府的现任当家朱启富，虽年不过四十，但众人眼见

着原本没落的朱府在他手中日益壮大，终成这苏州首富。在加上为人和气慈善，每逢外省灾民至苏州避难，他总是第一个拿出白花花的雪花银帮灾民们度过难关。所以，苏城人对朱启富除了尊重之外，更是分外的景仰。

但朱启富的风光岁月也只是上半生，随着他的一对子女呱呱落世的那一刻起，便预示着他以往的风光岁月，一去不在回头。

其实，说道朱启富的这对子女，说怪到也不怪，说笨却也聪明到五岁就能难倒教书先生。

那，朱启富还有什么好不满的呢？

咳，那可要从两兄妹的性格长相说起了。

朱家长子，朱谦涵。名为谦涵却一点都不知道什么叫谦虚，空有一副好文才不去考取功名不说，还整天花天酒地，外带脾气恶劣见男人就揍见女人就粘。气得朱启富每每狂声怒吼，却也每每败在儿子那哀怨不满的目光中。

咳咳！这个，其实，其实他也不想啊，虽说他和那个离家出走的老婆长得是男俊女俏，可他怎么想的到，生出个儿子，竟然标致到连四大美女都要靠边站，如若是女儿到还好说，将来不愁找不到好夫家，可那偏偏是自己的儿子啊！

所以，每次看到儿子那不满的眼光，就算有再大的火气，朱启富也只能心虚地低头，毕竟是他和那个离家出走的老婆在没征得儿子同意的情况下就把他给弄出来了。

我用狡猾拐个夫

love me | page 002

这个，罪过啊罪过。好佳在，朱谦涵虽花心但也算有原则，如若没有一技之长，再美的女人他也不会入眼，再加上天生厌恶烟花之地，因此再怎么花天酒地也不会闯出什么大祸。

至于见男人就揍……这个，儿子怎么说才十九岁，年轻气盛，情有可原情有可原。什么？因为长得漂亮被男人调戏才出手？那个，那个绝对是谣传！对，是谣传！什么？有证据？喂，老兄，你哪里人啊，人家正介绍自己的儿子关你什么事，一边去。真是的，现在的年轻人怎么都不知道尊重长辈的。

再说朱家千金朱小柔。

咳，一说道这个朱小柔啊，不光是朱启富没辙，那更是整个苏州城的梦魇。

在儿子面前至少还能说上几句的朱启富，在这个女儿面前，却是连头也抬不起来。不为别的，实在是这个女儿，聪明得……有点太过了。

如若是普通的聪明也就罢了，朱启富本还打算让女儿接手朱家。因为……说实在的，女儿那个走在路上都能被人当成甲乙丙的普通长相，想找个不贪朱家财富而是真正爱她的人，真所谓难上加难啊。可是，偏偏这个女儿聪明得实在让朱启富头痛得没话说，五岁的时候，朱启富想从女儿身上骗走些东西，那也已是难如登天，更别说如今女儿已满十八花季了。

那，聪明就聪明吧，朱启富也就认了，可这女儿那些聪明才智别的地方不用，光用来讹诈乡亲，欺负老哥，贬低老爹了。

或许，上辈子自己是个猎户，宰了哪只积怨颇深的狐狸也说不定？才会让这只报复心切的狐狸投胎成自己的女儿，来找自己报仇。

要不，他怎么总是觉得那个长相普通的女儿，却总闪着狐狸般狡猾的微笑呢？

拜这对宝贝子女所赐，朱启富常觉得自己满头的乌发，指不定在还没有满四十之前就来个一夜白了。

所以，在朱启富被这对子女折磨了长达十八年零三个月，时逢朱启富三十八岁“大寿”之日，终于，下了一个决定。



这一日，风轻日暖，是入春以来难得的一个好日子。

朱启富身穿大红镶金边寿服，端端正正地坐在大厅正中，接受着各方生意上往来的富商或者各层下属们献上祝词祝礼，嘴里虽是机械地说着“哪里哪里，客气客气”的恭维话，脑袋里却盘算着心中早已打好的如意算盘，因此，朱启富此刻脸上的笑，也是难得的灿烂如花。

“老妹，你说那老头子有什么企图？没事过什么三十

我用狡猾拐个夫

love me | page 004

八大寿，他还嫌自己老得不够快吗？”缩在内屋，透过红木漆窗窥探着大厅一切动静的朱谦涵单肩靠在漆窗旁，左手支着硬是长不出一根胡碴的光滑下颌皮笑肉不笑地嘟囔。

哼，这个老爹，不是他这个当儿子的不给他面子，实在是今天的朱启富显眼过了头，平时低调，节俭惯了的人，没事为了过个三十八小寿，居然弄出如此大的阵仗，没问题那才叫有鬼。

“嘿，这不摆明了连三岁娃儿都看得出吗？你没瞧他那张脸，笑得都快抽筋了还乐此不彼，我说老哥，你可要留神了，准是在打你我的主意呢。”一身男装打扮，乍看上去完全像朱家仆佣的朱小柔，双腿盘膝坐在地上，抛掷着手中的铜板，头也不回地哼声笑道。

“嗯？都说是你我了，怎么这么会工夫就我一人留神，你想置身事外？”看着坐在地上的朱小柔，斜眼冷笑的朱谦涵那表情，在外人眼中，完全是魅眼如丝，两眼勾魂。要是这表情被哪个男人看了去，准是三魂少了四魂，也难怪每逢朱府有大宴大喜的时候，朱启富从来不让朱谦涵出现在众人面前，要不，那可麻烦大了。

“呵呵呵呵！我说老哥，你啊，准是成天‘美女美女’，好久没使唤脑子了，你觉得那个傻老爹会是我的对手吗？”笑着拍了拍屁股上的灰尘，朱小柔从地上爬起，慢慢转身对着朱谦涵说道。

一瞬间，朱谦涵感觉面前出现了一只笑得诡异的狐狸，摇了摇头，再看，却是脸上带笑的朱小柔，只是那笑，和方才错觉中看见的狐狸脸上的表情，却是一模一样。

“这倒是，你这丫头，我这辈子还没见有哪个人能让你吃过亏，如若真有人能不吃你亏，那就算是祖上积德，烧了好香了。”哗地打开潇洒公子必备物品——纸扇。在这虽是冬去春来，却还吹着阵阵凉风的日子，来回扇着冷风，明明冻得发抖却还故作翩翩公子的气质，朱谦涵颤着牙齿调侃道。

“嘿嘿，你要不是颤着牙齿打着哆嗦，那倒还真有那么一点翩翩佳公子的感觉，只可惜你这脸，不合适！老哥，我觉得你还是用这张脸去骗男人吧，这么好看的一张脸，不去赚钱那多可惜啊，要是你这张脸长在我脸上，我的财产早就超过老爹，成为整个苏城最富有的人啦！”朱小柔洋洋得意地笑着，完全不顾老哥朱谦涵在朱小柔提及他的样貌时就已发青的脸。

“你！”伸手，缩回，再伸手再缩回，朱谦涵极度克制着想要杀人的冲动。

混丫头！明明知道他这辈子最恨别人用他的长相做文章，可这丫头，却时不时地故意戳他的痛处，如果不是看在是同父同母所生的亲兄妹的份上，他真想把这丫头丢去喂狗。

说过多少次了，他那叫帅，帅懂不懂？什么叫去勾引男人，那不摆明了说他娘娘腔？

冷然一哼，朱谦涵决定转身不去看朱小柔的脸，省得在看见朱小柔脸上那欠扁的笑时，一个控制不住，把朱小柔给掐死了事。

“好了好了，不闹了，老哥，留点神，老爹来了。”尽量摆出讨好笑容的朱小柔，在冷不丁朝门外一瞥的刹那，看见了一个浑身通红，穿得好像红包套一样的人朝里屋走来，不用猜她就知道那是何方神圣。

朱谦涵原本还打算来段争取哥哥尊严的戏码，却在听到妹妹后面一句话的同时，将仇恨的目光朝屋外投去，并且不忘在心中做好了一切可能的打算。

兴高采烈的朱启富在跨进屋门的第一眼，看见的就是如此的景象。

屋内那两个小鬼，正以无比防备兼瞪视仇人般的眼神瞪着他，活像六月里的严冬，绝对能把人冻个牙颤颤。

习惯性地想逃，却在转身的同时想起了此番大费周折的目的，决定豁出去的朱启富顿时一换进门时的惊吓样，脸上挂起自认最具亲和力的笑，转身朝屋内行去。

“老哥，你觉得老爹那笑，像不像隔壁苏媒婆上门提亲时的模样啊。”将铜板塞进口袋中，朱小柔斜眼瞄着朱启富说道。

点了点头，在把面前的“红包套”从头至尾打量一

番，朱谦涵在朱启富极力恳求的目光中很不给面子地点了点那颗好看的脑袋。

“老妹，这可是我这辈子第一次赞成你的看法。”

说完，朱谦涵和朱小柔目光对视，然后两人同时将目光集中到朱启富的身上，随后一致地摇头，并且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我说，你们那是什么表情？有你们这么说自己老爹的吗！你们这对不肖子女，亏我从小把屎把尿地将你们拉扯这么大，你们的良心都被狗吃了！”努力瞪上自认最威严的白眼，朱启富毫不客气地坐在了里屋正中的椅子上。

“把屎把尿的是奶娘，关你屁事啊。”白了朱启富一眼，朱小柔很不客气地说出了本不该在一个花季少女口中出现的词汇，一边的朱谦涵则是附和地点了点头。

“你！你这混丫头，说的什么话，要没有我努力为你们赚钱，到哪去找那么好的奶娘！”气得想吹胡子瞪眼的朱启富在发现自己没有胡子这一现实之后，只能改拍桌子，以显示自己为人父的威风，临后，还不忘加上决定性的一句话，“看来帮你找个婆家这事还真是对了，你啊，的确得找个人好好管管了，谦涵也该去考个功名光宗耀……”

“什么？你说什么？你再说一次！”还没等朱启富将话说完，寒光一闪，朱小柔以及朱谦涵脸上挂着诡异的微笑朝朱启富瞄来。

我用狡猾拐个夫

love me | page 008

“我……我是说……谦涵该去考……那个……功名……丫头……应该……应该……呃、呃、这个、这个……俗话说得好，这个，不肖有、有、有三……无后为……为大，我、我……”看着双手咔咔作响渐渐靠近的一对子女，朱启富头上的冷汗不停流下。

“俗什么俗，俗话就是‘俗’，这种话你也说得出口。”寒光继续闪，两兄妹渐渐进入攻击范围。

“这个……这个……”冷汗继续努力从朱启富头上留下。

“什么这个那个的，你到底什么意思，听不懂我们，你再说一遍试试！”两兄妹再次凶神恶刹般靠近，嘴上说是听不懂，手上关节挤压出的咔咔声却是不绝于耳。

退，退……发觉实在没路后，干笑了几声引开两兄妹的注意，朱启富迅速打开屋门朝屋外逃去，见自己进入安全范围，才又再次大声喊道：“混小子，你该给我好好去考个功名了，行李我都准备好了，三天后上路。还有丫头，都这个年纪，早就该成个家了，我帮你相了一个不错的夫婿，我和苏媒婆商量过了，后天就是个不错的好日子，你就将就着嫁过去吧，这样你哥临行之前还能吃到自家妹子的喜酒，何乐不为啊！呵呵，要是你们敢不答应，以后就别想再用老子我一钱银子！还有，我在你们屋子四周设了我重金从外地聘来的守卫，你们别以为还能像以前那样被你们轻易逃脱，就连你们应试出嫁，我也要派人看

着。啊哈哈哈哈哈，俗话说得好，姜是老的辣，你们是斗不过我的，啊哈哈！”随着笑声渐渐远去，朱启富一溜烟就不见了踪影。

屋内，两兄妹一声不吭地看了对方一眼，随后，脸上阴笑挂起。

敢跟他们玩阴的？老头，你还嫩了点。



当夜三更。

朱府。

寂静的明月当空，一阵阵春天花开的芬芳味传遍了整个朱府。

尽责站在朱谦涵以及朱小柔屋外的众侍卫，也仿佛闻到了一股芳香之气，纷纷贪婪地吸了几口迷人芬香，随后，便一个个如泥土般往地上瘫去。

“笨蛋，还侍卫呢，居然把迷香当花香吸，真是什么主养什么仆，跟了老爹那样笨的人，想聪明也难。”随着嘎然轻响，两边的屋门慢慢开启，各自探出一颗脑袋，随后，两条矫捷的身影一跃而出会合在一起。

“老哥，你怎么打算？”身形娇小的身影蹲在角落，故意压底声音问着一边的同伴。

“这个嘛，反正苏州从小到大待了这么久也腻得很，

我用狡猾拐个夫

正好乘这机会散散心去。听说京城繁华，我们到那去玩玩如何？” 扇子在头上敲了几下，稍稍高上一些的黑影说道。

“好，同意！那我们出发，对了，你带银子了没？” 作势欲起的娇小身影忽然想到什么，再次蹲下了身子。

“千不带万不带，银子怎可忘了带，这不是，走吧。” 洋洋得意地亮了亮怀中的一叠银票，引得娇小黑影双眼一亮，高个子站起身来便爬上内院丈高围墙，盏茶功夫就不见了身影。

“等等我。” 眼见着高个黑影离去，娇小身影也急忙起身向围墙爬去，但转眼瞥见内院另一间灯火通明的屋子，双眼灵目转动一周，一抹坏笑随即爬上了嘴角。

“天干物燥，小心火烛！”

伴随着一声高过一声的打更鼓想起，一条黑色身影迅速跃出朱府高墙。

眼见黑影出现，对面李府门前的石狮子后，一只手急忙伸出朝黑影招呼过去。

见着黑影左闪右闪靠近，石狮子后的高个黑影闪出，一脸不满地说道：“怎么这么慢？”

“呵呵！天机不可泄露。” 迎上高个黑影不满的目光，娇小身影神秘地笑着，两条左躲右藏的身影渐渐消逝在黑夜之中。

1

“死老爹，没事逼着我嫁什么人，还有那个娘娘腔的臭老哥，居然敢让我这么可爱的妹妹睡破庙，哼哼，幸亏我有先见之明，拿走了所有银两，呵呵！我那漂亮的老哥，你就用你那张勾人的脸，在路边出卖春天吧！啊哈哈——”

喧闹的京城大街，来回的人潮熙熙攘攘好不热闹，但喧嚣的人群中，却传来一个能把众人声音都压下去的狂笑。

远处的路人，听见这一声声的狂笑，还当是哪边的山大王下了山，纷纷提紧手中的包裹快速走远，而近处的路人，看着双手叉腰、抬头向天的朱小柔，却是纷纷摇头苦叹。

这么健康的一个孩子，脑子却坏了去，真是可怜啊！

带着同情，经过朱小柔身边的路人们，都投掷去了怜悯的目光，最后哀声离去。

“我说，他们那神情……是不是就是所谓的同情

啊？”狂笑过后，头重新回到正常视线位置的朱小柔，看见的不是众人景仰的目光，却是同情。

有没有搞错，她朱大小姐此生最得意时刻的狂笑，换来的却是街边众人的同情？

那些路边的甲乙丙丁，乞丐孤儿不去同情，居然来同情她？不想活了？

冷笑着看着街边经过的一个个路人，朱小柔脸上，又出现了那抹狐狸般的微笑。

不是闲着没事干吗？现在她到找到一个很不错的消遣乐子了，呵呵——决定了，她朱小柔要将这京城所有的钱都骗到手。哼哼，同情她，就要付出代价，而这代价呢，不贵，也就全京城所有人口袋里的财产而已。

哈哈——我果然是天下最聪明的人啊——哈哈——等一下，骗钱也要先有门路啊，没门路谁会上当啊。”

原本的狂笑却在朱小柔突然的灵光一闪中消逝，换来的她此刻眉头紧锁，一副皱眉苦思的模样。

想了许久，只见她抬起头来，目光在街边一一巡视，最终，双眼一亮，停在了一家颇为气派豪华，人流来往川流不息的酒楼前。

紧锁的眉头渐渐松开，紧闭的嘴角开始上翘。

呵呵呵呵！有了，就是它！

至于那间酒楼虽是豪华无比，门前人流不断，却没有一个人光顾，这没关系，只要她朱小柔出马，包准三月

内让这家酒楼大红大紫。

诡笑着，朱小柔朝酒楼行去。

那仍不知危险即将到来的酒楼，门前仍然人声鼎沸，站在酒楼前的小二微笑着招揽着一个个路过的行人，而那酒楼正中最醒目的位置，赫赫然挂着用昂贵红木雕刻而成的招牌，上面鲜红的三个大字，尽责地介绍着自家酒楼的名字——修家聚。



修家聚在京城是一家出了名的老字号，一百多年前，它就已在这京城繁华之地站稳了脚。

与其他老字号的崛起相同，修家聚在初始开张的时候，也只有一家破烂不堪的小茶摊，但随着生意的扩大，修家聚涉及的范围，也一步步扩张。如今，除了朝廷垄断的丝绸业，以及江湖归属的托镖业，修家聚几乎囊括了大小各种行当，而这修家聚，理所当然的就成了所有行当的百年老招牌。

修家聚经营的生意很多，包括酒楼、布庄、银楼、茶室、当铺、甚至书堂。可于涉及广泛的生意相对的，修家聚如今的继承人，也就是现任当家，膝下，却只有两子，其中一子，更是由于某种原因，对自家的生意从不过问。

因此，压力紧张的现任当家人修简，明智地听取了手

我用狡猾拐个夫

love me | page 014